青岛大学2025年综合评价招生

报考材料真实性承诺书

青岛大学：

本人姓名： ，身份证号： ，自愿参加青岛大学综合评价招生考试，已认真阅读《青岛大学2025年本科综合评价招生章程》，并按照相应报考条件进行报名。我已知晓《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》（教育部令第33号）和《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违规行为处理暂行办法》（教育部令第36号）的有关规定，并明确知晓“对查实提供虚假申请材料的考生，由高校依照相关规定取消其综合评价招生相应资格，并将有关情况通报省教育招生考试院，由省教育招生考试院依照相关规定取消其高考相应资格”的处理决定。

我保证报名所提供的全部材料和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无弄虚作假，无伪造证明、证书；个人陈述为本人亲自撰写，无任何抄袭、他人代写行为。如提供虚假信息或证明材料，造成的一切后果，由本人无条件承担。

承诺人（签字）：

日期：